

股票代码:002024 股票简称:苏宁电器 公告编号:2007-057

##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0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7年9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予以核准或者不予核准的决定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9月25日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证券代码:600328 编号:临2007-014

##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目前正在探讨再融资有关事项,因该事项有待进一步论证,且相关事项及信息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07年9月25日起停牌,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后复牌并披露有关结果。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如果公司未就停牌事项及方案与相关部门咨询、论证,或者经过论证方案未获准的,则股票在下一个交易日自动复牌。自动复牌时,公司将另行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没有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信息。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编号:临2007-028号

##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权过户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获悉因司法拍卖而受让本公司1100万股(限售流通股)股权的深圳市琪创能贸易有限公司已于9月21日完成股权过户(股权变动的详细情况见2007年9月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司公告)。本次股权过户完成后,深圳市琪创能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03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39%,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9月24日

股票简称:营口港 股票代码:600317 编号:临2007-032

## 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9月24日下午2: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07年9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新港大路一号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宝玉先生。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授权代表共计2,206人,代表股份181,177,963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98%。其中,出席现场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130,086,1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3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200人,代表股份51,081,8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6%。

公司8名董事、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北京市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发表法律意见。  
三、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计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81,177,963股;同意170,091,418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3.88%,反对票7,826,665股,弃权票3,269,880股。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81,177,963股;同意168,915,099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3.23%,反对票7,737,065股,弃权票4,525,799股。  
3. 关于公司采取定向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资

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①购买资产范围及定价:  
本公司拟采取向港务集团定向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其在鲅鱼圈港区16#、17#、22#、46#、52#、53#共7个泊位的资产和业务。

资产购买价格为拟收购资产评估值减去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按照资产评估值计算的折旧及其他应扣除的余额。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拟收购目标资产的损益由港务集团享有或承担。

根据辽宁中天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评报字(2007)002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5,977,986,220.00元。  
资产评估基准日为2007年3月31日,暂定资产交割日为2007年12月31日,以此作为基准,本次资产交易价格为5,803,482,488.50元[5,977,986,220.00-174,503,731.50(按评估值计提的折旧值)]。

倘若根据交易审批程序的需要,目标资产的交割日必须做相应调整,则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实际交割日(应该是公历月的最后一天)。转让价格亦将根据上述方式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3,826,561股;同意40,910,757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76.00%,反对票8,318,665股,弃权票4,597,139股。

在表决该议案时,本公司的关联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

②购买资产价款的支付方式:  
本次拟购买资产,公司拟以股份方式向港务集团支付购买资产价款291,000万元。股份发行价格为本次董事会临时停牌公告日(2007年7月20日)前二十日公司股票均价14.55元,即向港务集团定向发行20,000万股;目标资产交易完成后,营口港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份登记,以增加港务集团持有的营口港股份。

其余购买资产价款约289,348万元以现金支付,在交割日后分两期支付,即于资产交割日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30,000万元,其余收购款项于资产交割日满12个月后的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在此期间,公司无需向港务集团支付转让款项的利息。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3,826,561股;同意40,651,862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75.52%,反对票8,220,565股,弃权票4,954,134股。

在表决该议案时,本公司的关联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

③股份发行价格:  
本次股份发行价格为14.55元(2007年7月20日公司董事会临时停牌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14.55元)。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3,826,561股;同意40,716,001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75.64%,反对票7,891,525股,弃权票5,219,035股。

在表决该议案时,本公司的关联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

④股份发行决议有效期:  
在表决该议案时,本公司的关联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

证券代码:600401 股票简称:江苏申龙 编号:临2007-021

##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9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07年9月24日在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钱小海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钱小海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钱小海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钱小海先生辞职所执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张键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本公司总裁职务及选举张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张键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本公司总裁职务及选举张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张键先生辞职及选举张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所执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金玉媛女士为本公司总裁的议案;

金玉媛女士的简历:现年49岁,厦门大学研究生毕业,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江苏分行科长;中国人民银行无锡分行部门经理;中

信实业银行无锡分行部门经理;金马房地产(江苏)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达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江阴申鹏包装材料公司董事长;江苏瀛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董事会聘请金玉媛女士为本公司总裁。董事会聘请金玉媛女士为本公司总裁是在充分考察了解其个人简历和任职情况的条件下,根据实际需要作出的决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五日

##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调整部分高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调整部分高管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同意钱小海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钱小海先生辞职所执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同意张键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本公司总裁职务及选举张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张键先生辞职及选举张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所执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同意聘请金玉媛女士为本公司总裁。董事会聘请金玉媛女士为本公司总裁是在充分考察了解其个人简历和任职情况的条件下,根据实际需要作出的决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蒋何庆 周嘉琳 沙智慧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07-013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07年9月20日参加了沧州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以1.39亿元购得编号为CTG-0704宗地的使用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宗地的基本情况:  
CTG-0704宗地位于黄河西路北侧,土地出让面积共计106666.67平方米(合160亩,A、B两幅地块整体转让);土地用途:餐饮旅馆业(五星级酒店)、混合住宅(住宅及商业);土地使用权转让年限:餐饮旅馆业用地40年、住宅用地70年、商业用地40年。

2.宗地分幅情况如下:  
①CTG-0704-A地块:  
土地位置:黄河路北侧,开元大道东侧,东至荣盛公司用地,南至黄河路、西至水面,北至前辛庄小区和大屯屯村用地。

土地用途:餐饮旅馆业(五星级酒店)、混合住宅(住宅及商业)。  
土地出让面积:66666.67平方米(合100亩),其中:餐饮旅馆业用地26666.67平方米(合40亩)、混合住宅用地40000平方米(合60亩,商业用地面积不超过混合住宅用地的10%)。

土地出让年限:餐饮旅馆业用地40年,商业用地40年,住宅用地70年。规划指标要求:居住用地不大于3.0,餐饮旅馆业用地不大于3.0,绿地率

不小于35%。

②CTG-0704-B地块:  
土地位置:黄河路北侧,开元大道西侧,东至开元大道、南至黄河路、西至储备地,北至规划路。  
土地用途:住宅、商业。

土地出让面积:40000平方米(合60亩,商业用地面积不超过该幅地块总用地面积的10%)。  
土地出让年限:住宅用地70年,商业用地40年。

规划指标要求:容积率不大于3.0,绿地率不小于35%。

3.土地价格:人民币1.39亿元,由公司自筹解决。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宗地位置优越,与公司沧州阿尔卡迪亚项目用地相邻,且酒店用地有166亩的水面作为环境配套,市场前景较好。通过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进行项目建设,将会提高公司在沧州房地产市场的占有率,为公司开发商业地产积累经验,产生良好的回报。

4.备查文件:  
《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证券代码:600104 公告编号:2007-047

##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传闻概述  
2007年9月24日,《21世纪经济报道》刊登题为《十月签署合资协议南汽期待上汽尽职调查报告》的文章,该文提及公司控股股东上汽集团“将与南汽集团在近期签署技术合作协议、合资协议,以及尽职调查报告进展、双方合作方案、换股比例”等情况。

二、澄清申明  
1.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询问,该报道的相关内容与实际不符。上汽集团的《回复函》称:上汽集团与跃进集团已经成立联合工作小组,只是根据今年7月27日签署的《全面合作意向书》进行讨论,目前尚没有形成具体方案,更没有在本月底签署技术合作协议的计划;上汽集团对南汽集团的尽职调查仍在进行中,何时开展审

计、评估等工作尚未确定,有关资产对价的讨论还未涉及;上汽集团重申将继续遵守与上海汽车之间的有关承诺。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报刊和网站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材料  
1.报道传闻的书面材料;  
2.公司向控股股东的书面征询函;  
3.公司控股股东的书面回函。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25日

股票简称:浙江东方 股票代码:600120 编号:2007-临013

##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07年9月24日上午9:00在公司1808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6人,独立董事胡一平先生请假未能亲自出席,委托独立董事郭吉昌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在公司董事长何志亮的主持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酒店业贸易有限公司提供1700万美元额度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酒店业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注册资金700万元,公司持有该司55%股权。酒店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代理进口大宗商品和部分自营,2006年进口规模1.36亿美元,由于其资金用量较大,同时公司对其上一期在有关银行进口开证授信额度期限至2007年9月30日止,考虑酒店业公司经营连续性需要,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同意为酒店业公司在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办理减免开证保证金和进出口押汇业务提供1700万美元的额度担保。担保期限从2007年10月30日至2008年10月30日。

该项议案董事会将提交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议于2007年10月30日上午9:00在公司1808会议室召开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将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酒店业贸易有限公司提供1700万美元额度担保的议案。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会议时间:2007年10月30日上午9:00  
会议地点: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18楼1808室

2.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酒店业贸易有限公司提供1700万美元额度担保的议案

3.会议出席人员  
①截止2007年10月22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

股票代码:600246 股票简称:万通先锋 编号:临2007-042号

##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我公司办公地址发生变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写字楼D座4层  
2. 邮政编码:100020  
3.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1)办公电话:010-59070788  
(2)电子信箱:cqj3691@vip.sina.com  
chengxiaoxi@vantone.com

(3)传真:010-59071159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联系方式:

(1)办公电话:010-59071169  
(2)电子信箱:wangtongwei@vantone.com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9月24日

股票代码:600246 股票简称:万通先锋 编号:临2007-043号

##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7年度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补充议案的通知

2007年9月20日,本公司在指定媒体公告了关于召开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近日,本公司收到了控股股东北京万通星河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51.15%股份)提出的临时提案,现将临时提案的内容公告如下。

2007年8月31日,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拟为控股子公司天津万通时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申请1亿元开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依据相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上述行为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上述临时提案的要求,我公司董事会将上述提案提请公司于2007年10月10日召开的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9月24日

股票简称:首创股份 股票代码:600008 编号:临2007-17

##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7年9月21日、9月24日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

补充之处,不存在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和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24日